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 ①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 ②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合法；
- ③同意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独立董事签名：王捷、王成义、杨淑雯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